

关于 2024-2025 学年第二学期期末考试巡考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

为加强考风考纪建设，创建良好考试氛围，保证期末考试有序进行，根据我校考核考务管理规定及质量管理体系文件的有关要求，成立期末考试巡考组。

1. 巡考组成员

总巡考：陈建平

黄埔校区副总巡考：李艳 黄咸强 谭晖 聂宇宏 杨国燕

琶洲校区副总巡考：廖姜文 严尧 徐爱文 何天华

黄埔校区巡考：

周楠 魏安 杨其观 刘传润 任志福 刘顺来 陈爱国 朱钧
端木玉 胡金鹏 温兆麟 田雨波 李坚 雷学生 王新辉 李伟光
张志斌 苏发 毕齐林 刘向阳 刘锋 李建新 王雪莲 贾文武
李天生 张敏 刘卫华 唐宋元 马国华 朱志辉 刘伟明 容柏青
向丹 林少栋 钟君柳 曹辉 陈海航 邓焱 梁健 马菁
黄毅 刘惠玲 冯烨 李华武 王泽文 王彤彤 冯金磊 孙爱真
王峰 张利超 曲进 陈卫伟 李虹 陈松云

琶洲校区巡考：戴碧锋 曾卫国 李亚云 王睿 陈文宇

2. 巡考职责

总巡考、副总巡考全面负责期末考试巡考工作。

巡考实行专场负责制，请巡考人员考前 30 分钟到“考务办公室”（黄埔校区 B4 教学楼 103、琶洲校区办公楼 212）领取巡考牌和记录表格，并到所负责考场对考场情况、考场纪律及监考人员是否尽职尽责等进行全程监督检查，详细填写《巡考员记录单》和《巡考员记录单附表》，考后会同副总巡考进行考试情况交流汇总，并将记录材料交教务科。

教务部

2025 年 6 月 26 日

附件 1：2024-2025 学年第二学期黄埔校区期末考试日程表

附件 2：2024-2025 学年第二学期琶洲校区期末考试日程表

附件 3：《巡考员记录单》及《巡考员记录单附表》（需双面打印）

附件 4：监考操作规程